

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

作为资本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与绿色发展的践行者，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赛恩斯”）始终秉持“共创共享”的核心理念，深入贯彻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与 2025 年经营计划，制定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（以下简称“行动方案”）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落实（进展）及成效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主业结构持续优化，业绩稳中有升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累计实现中标项目 27 个，中标金额超 4 亿元，环境治理业务整体稳中向好；其中，运营服务业务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，较去年同期增长 53.02%，增速明显，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47.50%；产品销售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达到 41.84%，其中铜萃取剂产品新客户订单占比超 50%，海外客户（以最终使用方为海外作为统计口径）订单占比超 80%，总签单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39%，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39.25%。公司业务结构持续向上向好，支撑起公司高质量发展之路。

二、新质生产力加速释放，技术产业化落地稳步推进

2025 年，公司通过整合各技术部门的研发能力，充分利用研发中心完善的研发创新硬件，设立了以创新研究院为基础，其他技术部门协同的高效创新平台，严格审核研发立项标准与方向，夯实研发创新主体责任，聚焦公司核心战略方向，同步设立了研发创新技术带头人以及产品经理等机制，激发员工创新活力。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强化技术产业化支持力度，吉林合作建设的铈酸铵生产线项目，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和调试，工艺拉通，产出高纯度铈酸铵产品；高纯硫化钠实现了中试设备的试验合成，产成品顺利通过下游客户生产验证，杂质率低于市场同类产品；年产 6 万吨高纯硫化钠建设项目已完成初步可研报

告，项目建设已与合作方达成一致意向；新型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也已完成项目调研、选址、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，下半年公司将积极推动项目建设进度。

2025年上半年公司已申报长沙市领军企业总部研发中心，重点突破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（高效吸附材料、深度净化工艺和智能装备研制）、稀散金属高效回收和新型选矿药剂三大核心技术，以有效解决矿冶行业“资源短缺-回收低效-环保约束-产业链低端化”的难题，推动矿冶行业向智能化、绿色化转型升级，实现资源安全、环境保护和产业发展的多赢格局。

三、现金分红再创新高，践行共创共享

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按照公司总股本95,326,179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63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了现金红利60,055,492.77元。上市三年公司已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.57亿元，始终坚持以稳定的现金分红策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。

四、控股股东积极增持，提振投资信心

2025年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高伟荣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97,887股，增持金额达到人民币2,010.61万元，以实际行动体现了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增强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热情。

五、以价值创造者为本，提升经营效率

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完成对关键岗位胜任素质模型框架搭建，进一步优化对管理干部的考核机制，提出管理干部“两个导向”（结果导向、价值导向）、“两个示范”（带头榜样示范、推功揽过示范）、“三有”（有德、有能、有为）的要求，加强干部管理能力与执行力，提升整体经营效率。

六、主动沟通初现成效，凸显投资价值

公司优化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，从流程要求、人员配备等多个方面进行了调整，全面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工作实效。在此基础上，公司积极拓展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广度和深度，通过多样化的沟通渠道和丰富的交流活动，

加强与投资者的全方位互动，吸引更多投资者的关注和支持，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接待了 26 场投资者来访调研与现场交流会议，举行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参加了 15 场券商年度与季度策略会、12 场反路演以及上市公司协会、交易所组织的其他交流活动，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投资价值和未来的发展空间，树立了投资信心。

七、“少数关键”责任明确，激发管理层潜能

2025年1月，公司完成了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绩效合约的签订，将公司经营目标与重点工作分解到个人，明确“少数关键”责任，将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深度捆绑，进一步激发管理层潜能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公司后续将围绕行动方案持续做好各项工作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。

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1 日